

中国档案分类法

(第二版)

《中国档案分类法》编委会编

中国档案出版社

中国档案分类法

(第二版)

《中国档案分类法》编委会编

中国档案出版社

责任编辑/于 薇

封面设计/吴丽珠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档案分类法/《中国档案分类法》编委会编制. —2 版.

北京:中国档案出版社,1997.3

ISBN 7-80019-645-3

I. 中… I. 中… III. 档案分类—分类法—中国 IV. G27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1688 号

出版/中国档案出版社(北京西城区丰盛胡同 21 号)

发行/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宏达印刷厂

规格/787×1092 1/16 印张/86.125 字数/2000 千字

版次/1997 年 12 月第 1 版 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000 册

定价/188 元

序

不论是自然界,或是人类社会,都存在着许多不同种类的事物。人们为了认识、研究、管理、处理这些事物,就要按其属性对其进行分类。这就产生了对事物的分类。这种分类,在我国是古已有之。“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就是人们最初对事物的不同类别和对事物需要进行分类的观点的一种表述。以后就有了对各种不同事物的分类,其中就有文书、档案的分类、图书的分类、史籍的分类等。清代乾嘉年间的史学评论家、方志学家章学诚就对州、县六科档案的管理,提出了“分科别类,岁月有时”的观点。

档案是人类社会不同历史时期,特别是阶级、国家产生以后的国家机构、社会组织以至个人从事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实践活动所形成的一种历史记录。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现在正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不论是过去或是现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国家机构、社会组织以至个人,都在从事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实践活动中形成了大量的档案。为了认识、研究、管理、利用这些档案,人们就需要对档案进行分类。毛泽东同志所说的档案要“分门别类,便于保存和寻找”,就是这个意思。档案的分类,有对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内形成的档案的分类,也有对国家全部档案的分类;有为了整理、管理和利用档案所进行的档案实体分类,也有为了检索档案而进行的档案信息分类。《中国档案分类法》,就是为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广泛地、大量地、迅速地利用档案的需要,适应档案管理标准化、现代化的需要,而编制的一部对国家全部档案信息进行分类的工具书。

《中国档案分类法》从1983年开始编制,1986年完成第一版,确定了分类的原则和分类法的框架,为第二版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从1989年开始组织了更多的力量编制第二版,于1995年通过专家审定。第二版是第一版的延伸和扩充,其类目、条目、内容、规模都大大超过了第一版。至此这项有近千人参加,费时13年之久的《中国档案分类法》的编制工作已告全部完成。

在编制《中国档案分类法》第二版时,一些专业主管部门在编制本专业的档案分类表时,想将其编成一个既用于检索档案,又用于档案实体分类的东西,把两者统一起来,使其具有两种功能。看来,这样做也没有什么不可以,并没有违反什么原则。《中国档案分类法》第二版就是在53个专业表的基础上,按第一版确定的原则和框架,经过选择、综合、归纳而编成的。它既取材于专业表,又不同于专业表。在《中国档案分类法》作为一个完整的工具书用于检索档案的实践以后,53个专业表同样是独立存在的,并为各专业系统所使用。

分类必须遵循一定的原则和标准。恩格斯在谈到科学分类问题时曾经说过：“科学分类，一门科学都是分析某一个别的运动形式或一系列相互关联和互相转化的运动形式的，因此，科学分类就是这些运动本身依据其内部所固有的次序的分类排列，而它的重要性也正在这里。”毛泽东同志也指出：“分类要依据客观存在的固有顺序。”这些观点阐明了事物分类所必须遵循的一般规律。而且不同目的的分类，又有不同的原则和标准。《中国档案分类法》在确定分类原则和标准时，就是依据革命导师的上述论断，并结合国家档案信息分类的具体实际和特殊目的，从国家档案形成和运动的本身所固有的次序（规律）来进行分类排列的，即采用“以不同历史时期的国家机构、社会组织从事社会实践活动的职能分工为基础，紧密结合档案内容记述和反映的事物属性关系，采取从总到分，从一般到具体的逻辑体系。”这是完全符合国家档案形成和运动的客观规律的。按职能分类是《中国档案分类法》立论的基础。由于分类的目的不同，故这一标准和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对档案实体分类的原则是不完全相同的。当然，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在对档案进行实体分类时，在运用其他分类原则的同时，职能原则也是可供选择的原则之一。

《中国档案分类法》是用来检索档案的，这是它的主要功能。同时，它对国家全部档案的宏观管理，对国家全部档案成份的了解、掌握、分析、研究，对制定国家档案管理制度，特别是制定专业档案管理制度，也具有一定的参考作用。

《中国档案分类法》的编制，总的强调了科学性、逻辑性和实用性，在编制过程中，也运用了系统工程原理，特别是整体性、结构性、层次性、有序性、开放性的原理。如“一法四表”的设置，基本大类、基本类目和条目的设置，就都力求体现这一点。

《中国档案分类法》始终是在国家档案局的重视、支持和领导下，在国家技术监督局的重视和支持下，在全国文献工作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及其五分会的具体指导和帮助下，在中央、国务院各部门的重视和支持下，在编委会、综合编审组和大批参加编写工作的同志们的共同努力下完成的。因此说，它是众多人劳动的成果，集体智慧的结晶。

任何事物都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因而现在编成的《中国档案分类法》，也不可能是完美无缺的。在今天看来，它也许会有失之过繁或有其他不足之处，但从发展的观点看问题，在类别等的设置上，也可能还是失之过简的。因为随着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科学、技术等事业的发展以及社会的全面进步，档案的成份等还会发生新的变化，因此，就需要在今后的使用过程中，适应国家档案成份的新变化，不断地加以补充、修改和完善。

冯子直

1995年12月30日

目 录

编制说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分类表	(1)
基本大类	(1)
简表	(2)
主表	(5)
辅助表.....	(1271)
新民主主义档案分类表.....	(1298)
基本大类.....	(1298)
主表.....	(1299)
辅助表.....	(1307)
民国档案分类表.....	(1308)
基本大类.....	(1308)
主表.....	(1309)
辅助表.....	(1333)
清代档案分类表.....	(1340)
基本大类.....	(1340)
主表.....	(1341)
辅助表.....	(1352)
中国档案分类法(第二版)编委会名单.....	(1359)
中国档案分类法(第二版)综合编审组名单.....	(1362)
中国档案分类法(第二版)审定意见.....	(1363)
后记.....	(1365)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分类表

基本大类

A	中国共产党党务
B	国家政务总类
C	政法
D	军事
E	外交
F	政协、民主党派、群众团体
G	文化、教育、卫生、体育
H	科学研究
J	计划、经济管理
K	财政、金融
L	贸易、旅游
M	农业、林业、水利
N	工业
P	交通
Q	邮电
R	城乡建设、建筑业
S	环境保护、土地管理
T	海洋、气象、地震、测绘
V	标准、计量、专利

简 表

A	中国共产党党务
B	国家政务总类
BA	人民代表大会工作
BB	政府行政工作
BC	机构编制、人事劳动
BD	监察
BE	民族事务
BF	宗教
BG	华侨事务
BH	人口、计划生育
C	政法
CA	民政
CB	司法
CC	公安
CD	检察
CE	法院工作
CF	国家安全
D	军事
E	外交
F	政协、民主党派、群众团体
FA	政协
FB	民主党派
FC	群众团体
G	文化、教育、卫生、体育
GA	文化
GB	新闻通讯
GC	出版
GD	广播影视
GE	教育
GF	卫生
GG	体育
H	科学研究

HA	科研事业管理
HB	自然科学（基础科学）
HE	工程和技术科学
〔HK〕	医学科学
〔HL〕	农业科学
HP	人文和社会科学
J	计划、经济管理
JA	计划
JB	经济体制改革
JC	经济贸易管理
JD	统计
JE	工商行政管理
JF	物价管理
K	财政、金融
KA	财政
KB	金融
KC	税务
KD	审计
L	贸易、旅游
LA	国内贸易
LB	对外经济贸易
LC	海关
LD	商检
LE	旅游
M	农业、林业、水利
MA	农业
MB	林业
MC	水利
N	工业
NA	地质矿产业
NB	石油、天然气工业
NC	煤炭工业
NE	电力工业
NF	核工业
NG	冶金工业
NH	有色金属工业
NJ	机械工业
NK	电子工业

NL	航空工业
NM	航天工业
NN	兵器工业
NO	汽车工业
NP	船舶工业
NQ	化学工业
NR	石化工业
NS	医药工业
NT	轻工业
NV	纺织工业
NW	建筑材料工业
NY	非金属矿工业
P	交通
PA	铁路
PB	公路
PC	水路
PD	民航
PE	城市快速轨道交通
Q	邮电
R	城乡建设、建筑业
S	环境保护、土地管理
SA	环境保护
SB	土地管理
T	海洋、气象、地震、测绘
TA	海洋
TB	气象
TC	地震
TD	测绘
V	标准、计量、专利
VA	标准
VB	计量
VC	专利

A 中国共产党党务

基本类目

- 1 会议
- 2 组织
- 3 纪检
- 4 宣传
- 5 统战
- 6 对外联络
- 7 文献研究、党史
- 8 党校
- 91 政策研究
- 92 秘书、档案、保密、机关事务
- 93 重大政治运动、事件
- 99 其他

A 中国共产党党务

1 会议

条目依会议届次或时间顺序排。

以下 A11/13 依下表分。

- . 11 通知
- . 12 名单、名册、登记表
代表登记簿入此。
- . 13 议程
- . 14 报告
- . 15 领导人讲话
- . 16 大会发言
- . 17 提案
- . 21 选举结果
- . 22 讨论通过文件
讨论未通过文件入此。

- . 23 决议、决定
- . 24 纪要
- . 25 公报
- . 26 主席团会议记录
- . 27 简报
- . 31 照片
- . 32 录音录像
- . 33 贺信、贺电
- . 34 会议记录
- . 35 参考文件
- . 36 会务工作文件

11 中央会议

111 全国代表大会

主席团会议、代表会议入此。

112 中央委员会会议

- | | | | |
|------|-------------------------------|------|-------------------------|
| A113 | 政治局会议
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入此。 | | |
| 114 | 书记处会议 | A21 | 组织制度 |
| 115 | 顾问委员会会议 | 211 | 民主集中制 |
| 116 | 纪律检查委员会会议
监察委员会会议入此。 | 212 | 党委制 |
| 117 | 中共中央局、分局会议
综合入此。专业会议入有关各类。 | 213 | 选举制 |
| 118 | 工作会议 | 22 | 组织设置
撤销、合并、恢复、更名等入此。 |
| 1191 | 办公会议 | 221 | 中央组织 |
| 1199 | 其他会议 | 2211 | 中央委员会 |
| 12 | 地方会议
以下 A121/129 依中国地区表分。 | 2212 | 中央政治局 |
| 121 | 代表大会
代表会议入此。 | 2213 | 中央书记处 |
| 122 | 党委委员会会议 | 2214 | 中央顾问委员会 |
| 123 | 党委常委会议
扩大会议入此。 | 2215 |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监察委员会入此。 |
| 124 | 书记处会议 | 2216 | 中共中央局 |
| 125 | 顾问委员会会议 | 2217 | 中共中央分局 |
| 126 | 纪律检查委员会会议
监察委员会会议入此。 | 222 | 省级组织
计划单列市党组织入此。 |
| 127 | 工作会议
综合入此。专业会议入有关各类。 | 2221 | 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 |
| 128 | 办公会议 | 2222 | 省、自治区、直辖市顾委 |
| 129 | 其他会议 | 2223 | 省、自治区、直辖市纪委
监察委员会入此。 |
| 13 | 党的基层组织会议 | 223 | 地、市、盟、州组织 |
| 131 | 代表大会 | 2231 | 地、盟、州委 |
| 132 | 党委委员会会议 | 2232 | 地、盟、州委纪委
监察委员会入此。 |
| 133 | 书记会议、常委会议 | 2233 | 省辖市委 |
| 134 | 纪检会议
监察会议入此。 | 2234 | 省辖市纪委
监察委员会入此。 |
| 135 | 工作会议 | 2235 | 直辖市区委 |
| 136 | 总支部委员会 | 2236 | 直辖市区纪委
监察委员会入此。 |
| 137 | 支部委员会 | 224 | 县级组织 |
| 138 | 党员大会 | 2241 | 县、市、旗委 |
| 139 | 其他会议 | 2242 | 县、市、旗纪委
监察委员会入此。 |
| 2 | 组织 | 2243 | 省辖市区委 |
| | | 2244 | 省辖市区委纪委 |

- 监察委员会入此。
- A225 农村基层组织
- 2251 农村区委
- 2252 乡、镇级党委
- 公社党委入此。
- 2253 总支
- 2254 支部
- 乡、镇企事业支部入此。
- 226 城市基层组织
- 2261 党委
- 2262 总支
- 2263 支部
- 党小组入此。
- 227 机关基层组织
- 仿 A226 分。
- 228 企业基层组织
- 工业、交通、商业、城建等入此。
- 仿 A226 分。
- 2291 事业单位基层组织
- 科研、文教、卫生等入此。仿 A226 分。
- 2292 党组
- 2299 其他基层组织
- 23 党员管理
- 党员名册、党员登记表入此。
- 231 组织生活
- 党员评议入此。
- 232 党员权利与义务
- 233 党籍处理
- 劝退、不予登记、退党、除名入此。
- 234 党龄计算
- 235 党员奖惩
- 涉及纪检的入 A3。
- 2351 奖励
- 23511 授予先进称号
- 23512 物质奖励
- 2352 纪律处分
- 涉及纪检的入 A3。
- A23521 警告
- 23522 严重警告
- 23523 撤销党内职务
- 23524 留党察看
- 23525 开除党籍
- 23526 其他
- 236 组织关系
- 24 党员教育
- 241 党课
- 242 党员训练
- 25 整党建党
- 251 整党
- 2511 组织整顿
- 2512 党员重新登记
- 2513 思想整顿
- 2514 作风整顿
- 2519 其他
- 252 建党
- 2521 党员培养吸收与转正
- 延长、取消预备期入此。
- 2522 民主人士入党
- 2523 侨眷、归侨入党
- 2524 外籍人士入党
- 26 党员干部管理
- 党内职务变动入此。
- 261 干部政策
- 262 干部任免、报批
- 263 选举
- 264 审查
- 参见 BC47。
- 265 考核、考绩
- 评议干部入此。
- 27 党费管理
- 271 党费交纳
- 272 党费使用
- 273 党费结算
- 28 统计
- 281 党组织统计

- A282 党员统计
- 283 违纪统计
- 284 受奖评优统计
- 289 其他
- 29 干部档案管理
党政系统的干部档案工作,党政干部档案材料的收集、整理、鉴别、转递、利用等入此。
参见 BC494。
- 3 纪检
监察委员会工作入此。
参见 BD。
- 31 党风
- 311 党风检查
- 312 党风建设
- 32 党纪检查
- 321 政治纪检
- 322 组织、人事纪检
- 323 财经纪检
- 324 外事纪检
- 325 保密纪检
- 329 其他
- 33 案件审理
复查甄别入此。仿 A32 分。
- 34 来信来访
- 4 宣传
综合入此。专业宣传入有关各类。
- 41 理论宣传
- 411 理论研究
- 412 理论教育
- 413 报刊理论宣传
- 419 其他
- 42 政策宣传
- 421 城市政策宣传
- 422 农村政策宣传
- 429 其他
- 43 时事宣传
- 431 形势宣传
- 432 先进集体、先进人物宣传
- A439 其他
- 44 纪念活动
- 441 重要历史事件
- 442 著名人物
- 449 其他
- 45 政治思想工作
- 46 精神文明建设
- 47 对港、澳宣传
- 48 对台宣传
- 491 对外宣传
- 499 其他
- 5 统战
- 51 民主党派工作
参见 FB。
- 52 无党派人士工作
- 53 民族上层人士工作
- 54 宗教上层人士工作
- 55 对台、港、澳上层人士工作
- 56 其他上层人士知名人士工作
- 57 港澳工作及港澳回归祖国
- 58 对台及台湾统一工作
- 59 其他
- 6 对外联络
- 61 联络
- 62 接待
- 63 调研
- 69 其他
- 7 文献研究、党史
- 71 文献研究
- 711 马列主义著作编译
参见 HP11。
- 712 党的领导人著作、书信、手迹
与编辑出版
- 713 党中央文献编辑出版
- 714 党的领导人著作与生平研究
参见 HP114。
- 72 党史
参见 HP189126。

- | | | | |
|------|----------------------|--------|-------------------------------------|
| A721 | 党史资料征集 | A9331 | 土地改革 |
| 722 | 党史研究 | 93311 | 划分阶级成分 |
| 723 | 党史编辑出版 | 93312 | 控诉、斗争地主恶霸 |
| 729 | 其他 | 93313 | 没收地主财产 |
| 8 | 党校 | 93314 | 分配土地、财产 |
| | 学历、学位与 GE5 有关类目组配。 | 93315 | 土地证 |
| 81 | 招生 | 93319 | 其他 |
| 82 | 教学 | 9332 | 民主改革 |
| 83 | 科研 | | 仿 A931 分。 |
| 84 | 校务管理 | 934 | 镇压反革命 |
| 89 | 其他 | | 取缔反动会道门、平定西藏叛乱入此。 |
| 91 | 政策研究 | | 仿 A931 分。 |
| | 综合入此。专业入有关各类。 | 935 | 肃反运动 |
| 911 | 政治 | | “胡风案件”入此。仿 A931 分。 |
| 912 | 文化 | 936 | 抗美援朝 |
| 913 | 经济 | 9361 | 宣传动员 |
| 914 | 外交 | 9362 | 志愿军入朝 |
| 919 | 其他 | 9363 | 捐献 |
| 92 | 秘书、档案、保密、机关事务 | 9364 | 赴朝慰问 |
| 921 | 秘书 | 9365 | 反细菌战 |
| 922 | 档案 | 9369 | 其他 |
| | 参见 GA413。 | 937 | 三反、五反 |
| 923 | 保密 | 9371 | 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 |
| | 参见 BB5, D1963。 | 9372 | 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经济情报) |
| 924 | 信访 | 938 | 农业、私营工商业、手工业改造 |
| | 参见 BB6。 | 9381 | 农业社会主义改造 |
| 925 | 机关事务 | 93811 | 互助组 |
| 93 | 重大政治运动、事件 | | 变工组入此。 |
| 931 | 清匪反霸 | 93812 | 初级社 |
| 9311 | 方针政策 | 938121 | 政策规定 |
| 9312 | 宣传动员 | 938122 | 土地、农具、耕畜入股 |
| 9313 | 发动群众 | 938123 | 分配 |
| 9314 | 立案、专案 | 938124 | 整顿巩固 |
| 9315 | 甄别 | | |
| 9319 | 其他 | | |
| 932 | 减租减息 | | |
| | 减租退押入此。仿 A931 分。 | | |
| 933 | 土地改革、民主改革 | | |

- | | | | |
|--------|---------------------------------|--------|----------------------------|
| A93813 | 高级社
仿 A93812 分。 | A93942 | 工作团、队 |
| 9382 | 私营工商业改造 | 93943 | 扎根串连、发动群众 |
| 93821 | 征购包销 | 93944 | 揭发批判斗争 |
| 93822 | 公私合营 | 93945 | 经济退赔 |
| 93823 | 资方人员安排与待遇 | 39346 | 组织处理、组织整顿 |
| 93824 | 劳资关系 | 39347 | 阶级成分 |
| 93829 | 其他 | 99948 | 落实政策 |
| 9383 | 手工业改造 | 9395 | “文化大革命” |
| 9384 | 私营运输业改造 | 93951 | 工作组 |
| 9385 | 私房改造 | 93952 | 群众组织
群众组织小报入此。 |
| 9389 | 其他社会主义改造 | 93953 | 大鸣大放大字报、扫四旧、大串联
查抄材料入此。 |
| 9391 | 整风、反右派斗争 | 93954 | 斗、批、改 |
| 93911 | 政策界限 | 93955 | 革命委员会 |
| 93912 | 大鸣大放、思想排队 | 93956 | 三支两军 |
| 93913 | 立案揭发、批判斗争 | 93957 | “二月逆流” |
| 93914 | 组织处理 | 93958 | “反击右倾翻案风” |
| 93915 | 右派改正
摘右派帽、安置、困难补助入此。 | 939591 | 清查“516” |
| 93919 | 其他 | 939592 | 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 |
| 9392 | 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 | 939593 |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
| 93921 | 总路线 | 939594 | “五七”道路 |
| 93922 | 大跃进
大炼钢铁入此。 | 939595 | 落实政策、核查 |
| 93923 | 人民公社 | 939596 | 批陈整风 |
| 939231 | 政策体制 | 939597 | 评法批儒
反右倾翻案入此。 |
| 939232 | 经营管理 | 939599 | 其他 |
| 939233 | 平调退赔 | 9398 | 揭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 |
| 939234 | 整风整社 | 93981 | 政策界限 |
| 939235 | 收益分配 | 93982 | 立案
搜查、拘留、监护、逮捕材料入此。 |
| 939236 | 公共食堂 | 93983 | “集团案”和各主犯的罪证 |
| 939237 | 社员生活 | 93984 | 受审人员动态 |
| 939239 | 其他 | 93991 | 拨乱反正、清理“三种人” |
| 9393 | 反右倾运动 | 93992 | 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 |
| 9394 |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四清）
新三反运动、落后地区改造入此。 | 99 | 其他 |
| 93941 | 政策界限 | | |

B 国家政务总类

- BA 人民代表大会工作
- BB 政府行政工作
- BC 机构编制、人事劳动
- BD 监察
- BE 民族事务
- BF 宗教
- BG 华侨事务
- BH 人口、计划生育

B 国家政务总类

BA 人民代表大会工作

1 代表大会

地方代表大会依中国地区表分。

11 会议

组织机构、议程、日程、名单、报告、讲话、简报、快报、记录、议案、贺电、决议、决定、公报等入此。

条目依会议届次或时间顺序排。

111 预备会议

112 全体会议

113 主席团会议

114 主席团常务主席会议

115 代表团负责人会议

119 其他会议

12 立法

13 监督与审查、质询

14 选举、任免

15 调研

BA16 提案、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及其答复

17 视察

2 常务委员会

仿 BA1 分。

3 委员长会

地方主任会议入此。

仿 BA1 分。

4 秘书长会

5 专门委员会

6 普选工作

61 人民代表选举

62 产生候选人

63 选区划分

64 名额分配

65 选举结果

BB 政府行政工作